



第七十届会议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

议程项目 63 和 134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A/70/23](#) 所载决议草案九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出的说明

一. 决议草案所载的要求

1. 根据 [A/70/23](#) 所载决议草案九第 18 和 19 段的规定，大会应：

(a)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2015 年工作报告，其中概述了 2016 年工作方案，特别是根据联合国关于具体领土的相关决议举行太平洋区域讨论会和向委员会议程内的领土之一派遣视察团；

(b) 请秘书长审查和增加特别委员会的可用资源，以确保委员会拥有与其按照大会有关决议、特别包括第 69/107 号决议第 7 段规定的任务所设想的年度方案相称的资金、设施和服务。



二. 所提要求同 2016-2017 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及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关系

2. 决议草案中要求开展的活动涉及 2016-2017 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中的方案 1(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以及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见 A/70/6 (sect.2))。

三. 为落实拟议要求将开展的活动

3. 根据预计, A/70/23 所载决议草案九第 18 和 19 段中关于每年派遣视察团访问领土之一的请求将需要在 2016-2017 两年期追加 269 000 美元资源, 用于进行以下活动:

(a) 4 名代表和委员会秘书处 4 名工作人员出差参加 2016 年和 2017 年会议(一次在加勒比地区, 另一次在太平洋地区)(85 000 美元);

(b) 为 2016 年和 2017 年会议提供 6 名当地口译员(60 000 美元);

(c) 提供文件服务, 为 2016 年和 2017 年会议各以六种正式语文编写一份会后文件(10 700 字)(124 000 美元)。

四. 提议所涉经费问题

4. 将需要在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追加所需经费, 包括在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下追加 269 000 美元会议服务费用, 用于执行新增活动。

五. 在 2016-2017 两年期匀支的可能性

5.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没有为执行决议草案第 18 和 19 段所要求的活动编列经费。目前, 在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该款范围内无法找出可在该两年期内终止、推迟、缩减或修改的活动。因此, 有必要通过在 2016-2017 两年期追加批款, 提供 269 000 美元的新增经常资源。

六. 应急基金

6. 应该指出, 根据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和第 42/211 号决议建立的程序, 每个两年期都设立一笔应急基金, 用于方案预算中没有编列经费的立法授权产生的额外支出。根据这一程序, 如果拟议新增支出超出应急基金现有资源, 则有关活动

只能通过从低优先领域调拨资源或改动现有活动的办法执行。否则，此种新增活动只得推迟到其后一个两年期执行。

七. 结论和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7. 如果大会通过 [A/70/23](#) 所载决议草案九，将需要在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下追加 269 000 美元所需经费。269 000 美元将由应急基金支付，因此，需由大会核准在 2016-2017 两年期追加批款。